**突发事件可视化指挥调度能力**

**提升项目**

**采购编号：TY-20220101**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线上电子招投标）**

**采购单位：嵊州市应急管理局**

**代理机构：嵊州市天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二二年一月**

**嵊州市天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突发事件可视化指挥调度能力提升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突发事件可视化指挥调度能力提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zfcg.czt.zj.gov.cn）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2022年1月25日9:00（北京时间）前提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TY-20220101

项目名称：突发事件可视化指挥调度能力提升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850000元

最高限价：850000元

采购需求：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850000元

单位：批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招磋商采购内容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后20日内完成所有设备供货、安装、配置、调试工作并交付使用且完成项目验收工作。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三、获取（下载）采购文件**

    时间：/至2022年1月25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投标，**投标供应商须前往评审现场进行演示  。演示地址：嵊州市兴盛街2303号文创园2幢401室。**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上传）**

  截止时间：2022年 1月25日 9:0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投标。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2年 1月25日 9:0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投标。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1、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公告附件《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400-881-7190。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 3、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4、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形式“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 5、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供应商仅递交备份投标 ,按投标无效处理。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嵊州市应急管理局

地    址：嵊州市领带园五路5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 陆丹丹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8957567728

    质疑联系人：竹建鸿

    质疑联系方式：1815759548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名称：嵊州市天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嵊州市兴盛街2303号文创园2幢401室

项目联系人（询问）：张工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5-83903660

质疑联系人：王工

质疑联系方式：13967518219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嵊州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王殊

监督投诉电话：0575-83032507

地址：嵊州市领带一路403号国资大楼10楼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5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磋 商 通 知（邀 请）书**

嵊州市天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突发事件可视化指挥调度能力提升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我们现通知贵单位（公司）参加，并请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认真准备好响应文件，按时前来参与磋商采购。

|  |  |
| --- | --- |
| 采购编号 | TY-20220101 |
| 采购内容 | 突发事件可视化指挥调度能力提升项目 |
| 资金来源 | 财政性资金 |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磋商采购 |
| 供应商资格 | 按采购公告要求 |
| 报价有效期 | 90日历天（自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日起计算） |
| 投标文件的签章 | **电子签章。**采购文件所指的加盖单位公章为电子签章。  磋商响应文件须按采购文件格式要求，由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印章（或签字）。 |
| 响应文件的组成 | **完整的《响应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个部分组成。** |
| 响应文件的编制 | **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 |
| 响应文件的形式 | 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
| 响应文件份数 |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上传递交、一份。  （2）“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发送至邮箱：2418551644@qq.com（传送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需打包压缩并加密，加密密码由投标单位自行保管）。 |
| 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无需提供投标保证金 |
|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与磋商开始时间 | 2022年1月25日9点00分 |
| 磋商地点 | 1、代理机构于2022年 1月25日 9:00（北京时间）**（嵊州市天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嵊州市兴盛街2303号文创园2幢401室）**进行开评标活动；2、投标供应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在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须准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在线响应投标，**投标供应商须前往评审现场进行演示  。演示地址：嵊州市兴盛街2303号文创园2幢401室。**）； |
| 质疑受理联系方式 | 代理机构名称：嵊州市天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机构地点：嵊州市兴盛街2303号文创园2幢401室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0575-83903660 |
| 投诉 |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 响应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a.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b.“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  a.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邮件形式的 “备份投标文件”（一份）；  b.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  **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1）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  （2）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授权代表保持电话畅通，如线上解密失败，会在开启备份响应文件时与授权代表联系索取密码。**）（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3）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代理服务费 | 投标人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请在投标报价中自行考虑：   1. 招标代理机构按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2011】534号文规定的收费标准，其他费用按实支付。   2.交付方式：以支票、网上银行或转账等形式。 |
| 备注 | 如发现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评审办法中存在含糊不清、相互矛盾、多种含义以及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时，请在规定的采购质疑截止时间前向采购机构书面反映，逾期不得再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条款提出质疑。竞争性磋商文件解释权归采购机构与采购人所有。 |

竞争性磋商文件目录

第一部分、项目简介

第二部分、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

第四部分、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相关说明

第五部分、合同格式

第六部分、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部分、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第一部 项目简介**

**一、项目简介**

嵊州市天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嵊州市应急管理局委托，以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突发事件可视化指挥调度能力提升项目，本项目资金已经落实。

我们热忱欢迎有关公司（企业）前来进行报价。

**第二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采购内容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项内容 | 数量 | 单位 | 预算金额 | 简要技术要求、用途 | 备注 |
| 1 | 突发事件可视化指挥调度能力提升项目 | 1 | 项 | 850000元 | 详见“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  |

**二、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加强浙江省应急管理突发事件可视化指挥调度能力提升，切实解决存在突出问题，按照边提升、边应急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可视化指挥调度能力。本项目建设将以实现和确保调度平台体系的稳健性、可靠性和及时性，需要与系统平台无缝对接。本次采购结合嵊州市应急管理局需求，按照《浙江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印发突发事件可视化指挥调度能力提升工作方案的通知》浙应急指挥〔2021〕118号文件要求进行项目采购。

**三、采购清单及要求**

**（一）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功能 | 设备名称 | 数量 | 备注 |
| 1 | 卫星通信 | 卫星便携站（双模） | 1台 |  |
| 亚太6D或高速率卫星资费 | 3年 |  |
| 2 | 视频会议音视频系统 | 一体式三防设备箱带显示器 | 1套 |  |
| 视频会议终端 | 1台 |  |
| 无线图传 | 1套 |  |
| 音频输入 | 1台 |  |
| 摄像头 | 1台 |  |
| 3 | 辅助配件 | 三防笔记本 | 1台 |  |
| 户外大功率电源 | 1台 |  |
| 4 | 配套软件 | 省厅处突平台对接软件 | 1套 |  |
| 5 | 服务要求 | 应急局日常演练以及技术支持和保障，365\*24小时保障。 | 2人 |  |

**（二）技术参数**

| 功能 | 设备名称 | 基础参数 | 数量 |
| --- | --- | --- | --- |
| 卫星 | 卫星便携站（双模） | ▲1、天线形态：为便于安装，采用非拼装天线面，设备展开即可使用；（提供产品彩页等资料作为佐证，加盖制造厂商公章）  2、卫星通信便携站一体化集成BUC、LNB、Modem、天线面、伺服电机、WiFi，便携站集成程度高，不另行组装及现场安装各类射频线、网线等；（提供产品彩页等资料作为佐证，加盖制造厂商公章）  ▲3、对星方式：自动对星+手动辅助搜星；（提供产品彩页等资料作为佐证，加盖制造厂商公章）  ▲4、对星模式：同时具备modem对星模式、DVB对星模式和信标机对星模式，并可通过APP选择相应搜星方式以适应各种环境使用；（提供产品彩页等资料作为佐证，加盖制造厂商公章）  5、防护等级：≥IP66；  6、内置可充电锂电池工作2小时以上；  7、Ku波段卫星天线；  8、等效口径≥0.6米；电压驻波比≤1.5:1；频率范围：下行：10.9~12.75GHz；上行：13.75~14.50GHz；天线增益：接收≥35.5dBi 发射≥36 dBi；  9、天线增益：接收：≥36.5dBi @11050MHz；发射：≥36.8dBi@14500MHz，（提供具备CNAS标识的第三方专业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0、BUC功率放大器：输出功率：≥16W；  11、调制解调器内置安装与便携站内，无外接线缆。预留外置调制解调器接口，可通过手机APP可进行内外置调制解调器切换，以适应不同的网络；  ▲12、辅助对星：可采用手机APP通过蓝牙连接便携式 VSAT 卫星通信系统辅助对星，APP可调整和查看参数，APP支持安卓和IOS两种操作系统（提供辅助对星软件APP的证明文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13、便携式 VSAT 卫星通信系统通过振动试验;（提供卫星便携式终端振动试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14、在海拔4000米以上能正常工作（提供由第三方专业测试机构出具的相关试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15、该型号产品取得由第三方专业测试机构出具的盐雾试验报告，测试结果符合相关要求（提供相关报告原件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16、便携式 VSAT 卫星通信系统通过温度冲击试验，测试结果符合相关要求；最低测试温度不高于-45℃,最高测试温度不低于+55℃；（提供相关报告原件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17、便携式 VSAT 卫星通信系统通过低气压试验，测试结果符合相关要求;（提供相关报告原件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18、内置两个调制解调器，既可以通过高通量卫星亚太6D或高速率卫星接入互联网，又可以切换至亚洲九号卫星接入应急部指挥专网。 | 1台 |
| 亚太6D或高速率卫星资费 | ▲1.每年50GB流量；  2.选配速率：上2下2、上3下5、上4下8、上5下10，如有特殊需求可联系业务人员； | 3年 |
| 视频会议音视频系统 | 一体式便携式视频会议系统 | **一、一体式三防设备箱带显示器：**  **（一）三防设备箱：**  1.外尺寸: 不大于65.5 × 60.6 × 43.3cm  2.机架深度: 48cm  3.箱体重量:16kg  4.前后盖深度:4/9cm  5.前后机架U数: 4U/8U  6.防水防尘等级: ≥IP65  **（二）显示器：**  1、屏幕显示范围 不小于21.5"；  2、屏幕分辨率：不低于1920H ×1080V；  3、可视角度：不小于 178H×178V；  4、LED背光,亮度250cd/m2；  5、对比度: 1000:1, 色彩16.7M；  6、2路HDMI输入,双路环通输出；  7、1路VGA输入,1路VGA环出；  8、1路USB输入；  9、1路模拟音频输入；  内置2×5W立体声扬声器。  **二、视频会议终端：** 1.高清视频会议终端 2.支持1080P高清终端；支持高清与标清混合会议；自带摄像头/麦克风/遥控器/HDMI接口；网络LAN 100/10BASE-TX。 3.HDMI输入/输出 2路HDMI输入，2路HDMI输出；音频输入/出迷你卡侬头输入，3.5mm线性输出；红外遥控接口 通过遥控器，摄像机控制，会议等控制。  4.完整系统组件：高清编解码器、Touch触控屏5.通信协议：多媒体框架协议：ITU-T H.323. IETF SIP  视频编解码协议：H.265.H.265 SVC、H.264 HP、H.264 BP、H.264 SVC、H.263、H.263+  音频编解码协议：G.711A、G.711U、G.722、G.722.1、G.722.1C、G.729A、AAC-LD、OPUS  双流协议：ITU-T H.239、BFCP (Binary Floor Control Protocol)、数据  其他通信协议：H.225、H.235、H.241、H.245、H.281、H.350、H.460、RFC2833、LDAP、LDAPS  网络传输协议：TCP/IP、RTP、RTCP、DHCP、DNS、SMTP、SNMP、SNTP、Telnet、SSH、HTTP、HTTPS、TR-069  6.视频特性：  数据内容分辨率：输入:HDMI: 640× 480 60/72/75/85fps、800×600 56/60/72/75/85fps、1024x768 60/70/75/85fps、1152×864 60/75/85fps、1280x600 60fps、1280 × 720 60/75/85fps、1280 × 768 60/75/85fps. 1280 x 800 60/75/85fps、1280 × 960 60/75/85fps、1280 × 1024 60/75/85fps、1360×768 60fps、1366× 768 60fps、1440 ×900 60fps、1400 × 1050 60fps. 1600 × 900 60fps. 1600 × 1200 60fps. 1680 × 1050 60fps. 1920 x 1080 24/25/30/50/60fps、1920 x 1200 60fps. 3840 × 2160 25/30/50/60fps  编解码分辨率: CIF(352\*288) 640\*480 4CIF(704\*576) 800\*600 1024\*768 720P(1280\*720) 1280\*1024 448P(768\*448) 1080P(1920\*1080) 1600\*1200 1152\*864 1280\*600 1280\*768 1280\*800 1280\*960 1360\*768 1366\*768 1440\*900 1400\*1050 1600\*900 1680\*1050  输出:1920× 1080、3840×2160  其他图像特性：支持PIP (Picture-in-Picture)、POP (Picture out Picture)等显示模式  VME活动视频增强(Video Motion Enhancement)  图像效果增强(Video Intensifier)  图像前后处理(View Processing)  音频特性：快速回声消除(AEC)、自动噪声抑制(ANS)、自动增益控制(AGC)、语音清脆化(VoiceClear)、语音增强(AudioEnhancer)、支持唇音同步  7.会议体验特性  特色功能：USB自动配置,即插即用；WEB图像监控；Wi-Fi无线接入；高清图片快照16:9和4:3显示模式适配和转换；无线数据共享；画中画:1/16画面大小、位置可选；IdeaShare；LDAP/网络地址本；主叫呼集；支持第三方集成开发API接口；WEB会控。  8.安全稳定性  网络适应性：IPV4和IPV6、DiffServ、URI呼叫；超强纠错(SEC)、丢包重传(ARQ)、视频FEC(前向纠错)；智能调速(IRC)、音频后向纠错(PLC)  网络安全：信令H.235/TLS加密；媒体SRTP加密；会议接入密码、会议控制密码、管理员密码；支持双流加密；支持国密；  防火墙穿越：H.460公私网穿越/静态NAT ；  环境要求：温度:0℃~40℃(工作状态)；-40℃~70℃(非工作状态)  相对湿度:5%~95%(工作状态) ；5%~95%(非工作状态)  周围噪音:小于46dBA SPL；  9.活动图像分辨率：  H.264  1080p 6Ofps，最低带宽1Mbps  1080p 30fps，最低带宽512Kbps  720p 60fps，最低带宽768Kbps  720p 30fps，最低带宽384Kbps  H.265  1080p 60fps，最低带宽768Kbps  1080p 30fps，最低带宽384Kbps  720p 60fps，最低带宽512Kbps  720p 30fps，最低带宽256Kbps  10.双流能力 1080P30+1080P30；1080P60+1080P60 ；数据会议1080P30、1080P60  11.视频输入接口：1xHT-RX；2xHDMI  12.视频输出接口： 2xHDMI  13.音频输入接口：1xHD-AI(2级);1x卡农头;2xHDMI(音频输入) ;2xRCA  14.音频输出接口：4xRCA；2xHDMI(音频输出)  15.其他接口：2xUSB2.0A口；2x10/100/1000M LAN；1xPOE网口(Touch) ；2xRJ45串口；1xWIFI(内置)  16.麦克风级联 ：不少于2个  17.带宽：IP:64kbps~4Mbps  18.终端尺寸:≤442mmx285mmx58mm  20.净重：≤4.2kg  21.工作电压：100V~240V AC，内置AC/DC电源模块  22.工作频率：50Hz-60Hz  23.最大功率：51.6W  24.提供3C证书、进网许可证、型号核准证（提供证书复印件）  **三、无线图传：**  ▲1.HDMI无线图传设备，支持短距离无线图传；  2.重量：单机不大于120g(不含天线)  3.尺寸：≤100\*70\*30mm(含电池底座，不含电池)  4.材质：铝合金  5.电流：8V 700MA/600MA  6.供电：7-16V DC  7.视频格式：支持1080P/1、720P/60HZ  8.频率：5.18-5.7GHZ  9.接口(发射和接收) ：发射端HDMI输入/环出； 接收端HDMI输出；天线口\*2、DC7V-16V供电口 ；  10.HDMI标准：HDMI1.4  11.发射功率：21DB  12.信道显示 ：15个5G信道选择  13.工作环境：0℃-45℃；  14.提供带CNAS认证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四、音频输入：**  1.全向麦克风：  2.采样率：48kHz;  3.频响：100Hz-22kHz;  4.灵敏度：-38±2dB;  5.拾音距离：≥6m;  6.拾音范围：360°；  7.尺寸：裸机不大于146mm(直径)x27mm(高)；  8.重量：净重不大于0.2kg  **五、摄像头：**  1.1080P高清DV摄像机配三脚架  2.影像感应器：不低于500万高感光度CMOS传感器 ，静态2400万像素(软件插值)；  3.显示屏: 不低于3.1英寸IPS 电容触摸屏(16:9)；  4.人脸侦测功能: 支持  5.储存介质: 支持SD卡(可扩充至128GB) ；  6.防抖功能: 支持  7.感光度: 自动；  8.LED补光灯: <1.0m范围 拍照:开/关 录像:开/关；  9.镜头: f=4.95-49.5mm，FNO:2.8 ϕ:37mm；  10.白平衡: 自动/白天/阴天/钨丝灯/荧光灯；  11.对焦范围: 标准:0.1m-INF Tele: 1.5m-INF;微距:0.1m-Tele 1m ；  12.曝光补偿: EV-3.0~EV+3.0；  13.自拍定时: 2秒/5秒/10秒；  14.静态图像: 格式:JPEG 分辨；率:24M/20M/16M/12M/10M/7M(HD)/5M/3M/2M(HD)/VGA ；  15.热靴接口: 可外接麦克风、LED灯；  16.计算机接口: 高速USB2.0 ；  17.视频: 格式:MP4 AVC/H.264 分辨率: UHD(4K):2880\*2160(24fps)QHD(2K): 2560\*1440(30fps)FHD(1080P): 1920\*1080(60fps；  HD(720P):1280\*720(120fps)VGA: 640\*480(240fps）；  18.无线WiFi: WiFi即时影像传输；  19.自动关机: 关/180秒/300秒/600秒；  20.视频输出制式: NTSC/PAL；  21.电池: 锂离子电池NP-40；  22.变焦: 视频:10x光学变焦 120 x数码变焦; 相机:10x光学变焦 120 x数码变焦；  23.尺寸: ≤126(长)x58(高)x61(宽)mm；  24.重量: 约307士5g(不含电池)。 | 1套 |
| 辅助配件 | 三防笔记本 | 1.处理器：Intel Core i7-6500U 主频 2.5GHz及以上；  2.显示屏：14寸液晶屏及以上，分辨率：1920\*1080，标准亮度350流明及以上；  3.内存：DDR4-32G及以上；  4.硬盘：512G固态盘及以上； 5.电池： 单电不低于4700mAh 锂电池； 6.防护等级：≥IP53。  7.显卡：集成显卡；  8.尺寸：≤350mm (L) x 282 mm (W) x 38 mm (H)；  9.重量≤2.3Kg ( 2.5" 硬盘和6芯电池)；  10.摄像头:标配前置200万像素, 可选去除；  11.对外标准接口：USB3.1 x 2, USB2.0 x 2；RJ45(千兆网口) x 1；RS232 x 1(可选RS422/485)；音频输入输出组合 x 1；智能卡读卡器x1；SD卡读卡器x 1；SIM卡读卡器；电源接口\*1；VGA x 1；HDMI接口\*1；  12.电源输入：220V/19V交流电源适配器与交流电源线无线开关；  13.开关和指示灯：无线开关, 电源指示灯, 电池指示灯, 硬盘指示灯；  14.操作系统：支持Win7或Win10系统；  15.喇叭：内置喇叭；  16.键盘：防水薄膜键盘；  17.温度：工作温度: -20℃到+60℃ 存储温度: -51℃到+71℃ ；  ▲18.具有3C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19.提供制造商或其省级代理出具的授权书。 | 1台 |
| 户外大功率电源 | 1.额定功率:不低于2000W； 2.电池容量：不低于1684Wh； 3.净重：≤15kg； 4.AC交流输出：220V/50Hz；  5.转换效率＞90%；  6.充电时间：≤3小时；  7.充电方式：配市电充电器，配车载充电功线，支持太阳能充电功能；  8.端口输出：AC 220V±10%\*2个；USBQ3.0\*1和PD快充\*1个；12V10A\*1个  9.输出功率：持续：2000W，瞬间：4000W；  10.工作温度：-20~60℃；  11.输出波形：纯正弦波（波形失真＜3%/线性满载）；  12.冷却方式：智能温控风扇；  13.电池保护：过载，短路，温度保护，欠压，过压，反接，低压报警功能；  14.箱体材质：高强度工业级三防箱ABS材料；  15.电芯具有CNAS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提供证书复印件)。 | 1台 |
| 软件 | 配套软件 | ▲支持安卓设备终端安装，支持移动视频采集能力，支持通过网络与省应急管理厅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和救援应用系统互通，可在该系统中查看移动端采集视频。 | 1套 |
| 保障 | 人员保障 | ▲满足应急局日常演练以及应急事件的技术支持和保障，365\*24小时保障 | 1年 |

注：以上合同总价包含货物到达甲方或甲方指定用户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以及保修费、税费等。

**四、供货范围**

合同供货范围包括了所有合同货物、相关的技术资料。

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如发现任何漏项和短缺，在合同或附件清单并未列入，但该部分漏项或短缺是满足合同货物的性能所必须的，则均应由乙方负责免费将所漏项或短缺的货物及技术服务等在最短的合理时间内补齐

**注：《技术响应表》中注明**▲**号的基本技术参数要求为重要指标要求。投标人虚假应标的，招标人有权单方面提前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处以合同价10%的违约金。**

**五、完成时间**

合同签订后20日内完成所有设备供货、安装、配置、调试工作并交付使用且完成项目验收工作。

**六、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及设备到货验收合格后10日内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合同价的50%；整个项目调试完成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10日内付清余款。

**七、质保期**

质保期：2年。履约保证金在质保期满后7个工作日内退还。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本次采购工作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规章组织和实施。

2、供应商必须对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只对部分内容进行报价的供应商将按无效报价处理。

3、无论采购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活动中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4、本项目总价包干。供应商须自费到采购人处现场踏勘，以了解采购人需求，取得准确的报价依据。供应商须自行考虑投标报价的风险。▲**

**5、本次采购预算为850000元，某些（个）供应商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则拒绝接受其投标报价，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6、供应商企业不是独立法人的，按浙财采监[2013]24号文件执行。**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如在评标过程中发现供应商间存在上述关系，评标委员会可以对存在上述关系的供应商做无效投标处理。**

**7、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等：**

1）投标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2）投标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

3）投标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网页截图打印；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截止评标当日，经查询“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存在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

**8、 供应商进行电子响应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拒收并提示。**

**9、本次招标文件中，带“▲”标注的为特别强调的条款及内容有些是重要条款，供应商对重要条款的响应程度将作为评审工作的主要依据之一。**

**10、为保证供应商顺利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前自行登录浙江省政府采购网站（http://www.zjzfcg.gov.cn），查看是否有补充更正公告文件。如供应商未按补充更正公告文件进行投标的，责任自负。**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按采购公告要求

**三、采购文件**

1、采购文件

1.1采购文件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获取了本采购文件并参加磋商报价，即被认为接受了本采购文件中所有条款和规定。

1.2采购文件的组成

采购文件由采购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及补充资料等组成。

2、采购文件的澄清

2.1供应商对采购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或质疑，或认为有必要与用户进行技术交流，须在磋商通知(邀请)书规定的质疑时间前用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下同）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用书面或网上答疑形式予以答复。

2.2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形式的补充文件时须签收回执单，并传真至采购代理机构。

3、采购文件的修改

3.1在报价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有权修改采购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补充文件作为采购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有约束力。

3.2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采购文件要求修正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可酌情推迟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磋商开始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供应商。

**四、磋商响应文件**

1、磋商响应文件

1.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及采购要求，详细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并对采购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上响应。实质上响应的报价应该是与采购文件要求的条款没有重大偏离的报价。未实质上响应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但允许报价在基本满足采购要求的前提下出现的微小差异。（是否为重大偏离由磋商采购小组判定）

1.2供应商必须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服务，并保证磋商响应文件的正确性和真实性。磋商响应文件全部内容应保持一致，否则可能导致不利于其报价的评定甚至被拒绝。技术和商务如有偏离均应填写偏离表。

1.3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要求，详细编制磋商响应文件，所有文件资料必须是针对本次采购。不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可能导致被拒绝。

2、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2.1 响应文件的组成

2.1.1完整的响应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个部分组成（以下统称“响应文件”）。

2.1.2响应文件内容组成表（磋商供应商应按以下清单提供相关资料，否则一切风险和责任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 **序号** | **响应文件组成内容** | | **投标**  **格式** |
| --- | --- | --- | --- |
| **一、《资格文件》组成内容（须单页保存，逐页上传，格式见附件）（此项供应商必须提供，否则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的，责任自负）** | | | |
| **1** |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 有 |
| **2** | **最近一年度财务报告（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情况说明）；** | | 有 |
| **3** |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须提供）；如为法定代表人参与的只须提供法人身份证明。如为法人提供法人代表身份证明；**  **如为授权代表提供授权书；（格式见附件）** | | 有 |
| **4** | **磋商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资格声明（格式见附件）** | | 由 |
| ▲**备注：上述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不齐全的，资格审查作不通过处理，不得进入评审程序。** | | | |
| **二、《商务技术文件》组成内容** | | | |
| **1** | **评分索引表（自拟）** | | 有 |
| **2** | **磋商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格式见附件)；** | | 有 |
| **3** | **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 | 无 |
| **4** |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 | 无 |
| **5** | **根据评分标准需要提供的资料（格式自拟）；** | | 有 |
| **6** | **▲磋商函** | | 有 |
| **7** | **磋商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与报价有关的材料或说明（如有）** | | 有 |
| **三、《报价文件》组成内容【依序编制】** | | | |
| **1** | **《报价文件》封面** | | 有 |
| **2** | **《报价文件》目录**（格式自拟） | | 无 |
| **3** | ▲**开标一览表** | | 有 |
| **4** | **磋商供应商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的证明文件**（如符合） | | |
| 4.1 | 价格扶持政策材料 | **（1）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是，请提供） | 有 |
|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是，请提供） | 有 |
| **（3）相关部门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是，提供复制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 | 无 |
| 4.2 | 节能环保政策材料 | **（1）所投产品符合政策要求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如有，提供复制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  **备注：采购配置清单中包含强制品目内的产品的必须提供。** | 无 |
| **（2）所投产品符合政策要求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如有，提供复制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 | 无 |
| **备注说明** | | | |
| **（1）上述内容本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格式》中有提供格式的，磋商供应商可参照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2）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格式》未提供格式的，请各磋商供应商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3）可以提供复制件的相关证明材料必须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否则视为未提供（例如：各类资格资质证书、业绩材料、许可材料、荣誉证书、产品注册登记材料、产品检测材料、验收材料等）；**  **（4）以上内容中标注“**▲**”的内容为必须提供的内容，未提供的投标无效。** | | | |

2.2 响应文件的编制

2.2.1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

2.2.2磋商供应商应当按照 “响应文件内容组成表”规定的内容及顺序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

**2.2.3“响应文件内容组成表”内容中标注“▲”的内容为必须提供的内容，未提供的投标无效。**

2.2.4《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磋商供应商的责任。

2.2.5《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负责。

2.2.6磋商供应商没有按照 “响应文件内容组成表”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没有仔细阅读采购文件，或者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是磋商供应商的风险，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2.3 响应文件的签章

2.3.1《响应文件》的签章：**电子签章**；

2.3.2《响应文件》应由磋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否则无效。

2.3.3具体需要签章的内容见采购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应签章而未签章的材料视为未提供，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2.3.4电子签章操作指南详见采购公告附件《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

2.4 响应文件的形式

2.4.1响应文件的形式：电子响应文件；

2.4.2“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文件格式.jmbs]：“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

3、磋商报价

3. 1磋商报价应按采购文件中提供的相关报价格式填写；

3. 2本项目磋商时，设有最终报价环节；

3. 3本次项目以人民币报价，开启在线多轮报价后，以最终报价（人民币价格）为准；**投标供应商在线制作投标文件时《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金额与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的，以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为准，投标供应商拒绝接受此调整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3.4供应商应考虑企业自身实力、经验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种因素，根据采购说明，详细说明所能提供的各项具体服务内容，自主确定投标价，实行总价包干。

**3.5投标报价是指磋商供应商为正确地完全履行采购内容及要求的价格体现，包括了本项目提供服务的费用、利润、税费、其它相关费用（包括评审验收费用）、采购代理服务费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供应商在投标报价中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否则采购人将视投标总价中已包括所有费用。**

**供应商应综合考虑后报价，供应商须注意报价风险。**

4、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4.1自报价日起90天内，磋商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报价将被拒绝。

4.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4.3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5、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拒收。**

**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后，磋商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强行撤回（撤销）其响应文件的，采购人将按采购预算金额的5%对其进行追偿（追偿金额不足伍万的按伍万计），以弥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损失，同时将对其失信行为上报至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6、响应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6. 1“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见磋商通知（邀 请）书。

6.2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6.2.1“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解密：见磋商通知（邀 请）书

**五、磋商**

5.1 磋商时间、地点

5.1.1磋商时间：见磋商通知（邀 请）书。

5.1.2磋商地点：见磋商通知（邀 请）书。

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磋商、开启响应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5.2 磋商准备

5.2.1磋商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

5.2.2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磋商、开启响应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磋商供应商如不参加磋商会议的，视同认可磋商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磋商过程和磋商结果提出异议，同时磋商供应商因未参加磋商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如有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将邀请各磋商供应商代表现场出席磋商会议。磋商会议现场谢绝无关人员进入；

**5.3 磋商流程（两阶段）**

5.3.1磋商会议第一阶段

（1）磋商会议准时开始。向各磋商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磋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解密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

异常情况处理：已上传“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磋商供应商，因遗失CA或其他原因，导致无法按时解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2）响应文件解密结束后，开启响应文件。进入“开标记录”环节，采购代理机构在线检查供应商是否符合开标情况。

（3）在开标过程中，如磋商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有疑问，磋商小组组长将组员的询标内容汇总后，发起询标函（在线询标），供应商应在“澄清截止时间”内作出澄清，上传“澄清函”。

（4）资格审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各个磋商供应商在线资格审查；

（5）符合性评审。磋商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性进行审查，并在线录入符合性审查的最终结果。

（6）商务技术评分。磋商小组对各有效的磋商供应商进行在线商务技术评分。演示为现场演示，由磋商小组评分。评分结束后，将在线进行商务技术评分汇总。

（7）第一阶段磋商结束。

5.3.2磋商会议第二阶段

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根据项目情况，开启“新一轮报价”。供应商在线参与报价，以最终报价为准。供应商应关注报价时限。供应商签字确认（10分钟内不确认的，视为无异议）。

（3）多轮报价结束后，进入在线“报价评审”，计算各磋商供应商的报价得分；

（4）得分汇总。汇总各磋商供应商的总得分情况。

（5）结果公布。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招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六、磋商供应商资格审查**

6.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各磋商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各磋商供应商的资格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采购人对磋商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磋商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与事实不符，采购人可取消其成交资格并追究磋商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6.2磋商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的，采购人将对其作资格审查不合格处理（无效投标），并不再将其响应文件提交磋商小组进行后续评审。

**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视为无效投标，并不再将其投标提交磋商小组进行后续评审：**

1）未按采购文件“资格文件”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的；

2）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或提供虚假资格证明文件的；

3）资格证明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单位盖章、签字的；

4）资格证明文件过了有效期的或未按有关规定年审合格的。

七、评审

7.1 评审工作的组织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本项目的评审工作，并依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职责。

7.2 磋商小组的组建

7.2.1磋商小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成员包括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成员人数为三人或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7.2.2磋商小组成员名单在评审结果（采购结果）公告前保密。

7.3 磋商小组的职责

7.3.1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磋商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人；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7.4 评审原则

7.4.1评审原则：磋商小组按照客观、公正、审慎、择优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7.4.2评审工作将依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采购文件中事先已列明的内容进行（如现场方案讲解、演示、样品等）。

7.5 评审意见的争议处理

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7.6 评委纪律

磋商小组成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评审的有关情况，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磋商小组成员不得私下与磋商供应商接触，不得出现浙江省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组织管理办法中规定的其他禁止行为。

7.7 评审方法和标准

磋商小组将按照采购文件中事先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的评估、与评价。详细评审方法和标准见本采购文件第七章《评审办法》。

**7.8、▲磋商采购小组发现磋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磋商采购小组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认定),按照无效报价处理：**

1）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编制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磋商响应文件；

2）没有按采购文件格式要求加盖有效公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具体格式见采购文件附件—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明显不符合技术标准要求或不满足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经磋商后供应商拒绝修正的；

4）磋商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款，经磋商后供应商拒绝修正的；

5）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经磋商后供应商拒绝修正的（是否为偏离实质性要求由磋商小组认定）；

6）评审时如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低于成本价的，磋商小组可以要求该供应商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可以对该供应商作无效报价处理；

7）存在串标、抬标或弄虚作假情况的；

8）其他经磋商小组认定的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或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

**7.9本次采购，所有供应商最终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确认支付的，本次采购做流标处理。**

**7.10本次采购，如果经过磋商后供应商的付款方式或完工期出现负偏差的，则该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7.11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八、授予合同

1、确定成交的供应商

评审结束后，根据磋商采购小组推荐，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2、成交通知书

2.1、采购代理机构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成交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同时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如发现成交供应商资格无效，则重新组织采购活动；新的成交供应商确定后，代理机构向新的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2、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

3、磋商采购小组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作原因解释。

4、签订合同

4.1、公示期结束后，成交供应商须主动联系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成交通知书，并到采购人处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供应商未经采购人许可，在规定时间内（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历天内）未到采购人处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则视为拒签合同。

4.2、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及磋商响应修改文件、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双方签字的询标纪要（承诺）和成交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4.3拒签合同的责任

成交供应商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而拒签合同，以违约处理，并上报财政主管部门进行相应处罚。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相关说明

一、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说明

1、文件依据

（1）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浙江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2]11号）

（3）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简化中小企业类别确认流程有关事项的通知》(浙财采监[2018]2号)

（4）浙江省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供应商网上注册登记和诚信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10〕8号)

（5）《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6）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7）《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

2、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折扣应具备的条件与价格折扣比例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3）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折扣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见附件）**

4、享受监狱企业价格折扣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中，不提供的不享受价格折扣）：

（1）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

5、享受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格折扣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中，不提供的不享受价格折扣）：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非单一产品采购，无法核实（按投标文件资料）全部货物均为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或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制造商制造的货物且无法核实（按投标文件资料）制造商是否为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享受价格折扣。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说明：

1.如中标，将在中标公示中将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2.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节能、环保产品优先（强制）采购政策说明

一、政策依据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3.财政部、原环保总局印发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 [2006]90号）

二、供应商投标货物属于节能、环保优先（强制）采购范围的，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双方达成一致签署本合同。

一、货物内容

1. 货物名称：

2. 型号规格：

3. 技术参数：

4. 数量（单位）：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五、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为磋商成交价的5%，在签订合同前缴纳。

七、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回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八、保修期和质保金

1. 保修期 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 质保金 元。

九、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期：

2. 交货方式：

3. 交货地点：

十、货款支付

签订合同后，装备就位，经采购人确认后一次性支付货款。

十一、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保修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在保修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三、调试和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十四、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五、违约责任

1. 如乙方在合同期间未能达到甲方的招标文件所明示的设备采购要求的，甲方有权中止合同。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支付货款或者延期支付货款的,由甲方按应付货款支付每天万分之一的延期违约金。

3.乙方所交付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数量、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收,并有要求乙方赔偿的权利。

4.乙方未能及时交货或其它非甲方原因引起验收交货延迟的,由乙方支付迟交货物合同价每天万分之一的误期赔偿费。

十六、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七、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八、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局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正本一式六份,甲乙双方签订后送至招标代理公司见证盖章后生效，三方各执两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未提供格式的由供应商自拟）

**重要提示：**

**一、本章节中有提供格式的，磋商供应商可参照本章节提供的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电子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二、本章节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单位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 一、“资格文件”格式

### 1.1 “资格文件”封面

### 项 目 名 称

响 应 文 件

**（资格文件）**

|  |
| --- |
| **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 |
| **磋商供应商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 \_\_\_\_\_\_\_\_\_\_\_\_\_** |
|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1.2最近一年度财务报告（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情况说明）**

**1.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投 标 人：

地 址：

姓 名：

身份证号码：

职 务：

联系电话：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粘贴处 |

投标人：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单位名称）的（姓名）为我公司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招标人）组织的投标活动。授权代表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全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姓名：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办公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  |
| --- |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粘贴处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5磋商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资格声明（格式）**

**磋商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资格声明**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时 间 | 投标截止时间 |
| 1、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我单位满足以下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根据财政部与有关部门联合签署了《关于对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4〕3062号)、《失信企业协同监管和联合惩戒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5〕2045号)、《关于对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5〕3062号)、《关于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6〕141号)、《关于对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6〕1001号)，依法限制相关失信主体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我单位承诺不存在上述文件规定依法限制参与政府采购的情况。**  3、我单位承诺没有被各地、各级财政部门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我单位承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3年内没有其它重大违法记录。  5、我方直接控股的单位、由我方管理的单位，没有同时参加本合同项下的投标。  本公司所提交的本声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我方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 |
| 磋商供应商名称（加盖盖章）： |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
| 签署日期： | |

##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 2.1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项 目 名 称**

响 应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  |
| --- |
| **项目编号：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 |
|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磋商供应商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 |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 |
|  |

### 2.2磋商供应商自评分指引表

**自评分指引表**

**说明：**

**1.对本章所有的投标文件格式，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补充和修改，但补充和修改不得造成与本格式内容有实质性的违背**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评分方法 | 分值 | 自评分 | 对应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本表可根据实际自行扩展。

**2.3磋商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磋商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  | | 职 务 |  | 职称 |  |
| 单位总人数 |  | | 技术人员人数 |  | 高级职称以上人员人数 |  |
| 硕士以上人员人数 |  | | 单位机构性质 |  | 组建时间 |  |
| 资质等级 |  | | 证号 |  | 发证单位 |  |
| 主管部门 |  | | | 经营地址 |  | |
| 开户银行 |  | 帐号 | |  | 电话 |  |
| 资金情况 | 企业注册资金 万元，其中固定资金 万元，流动资金 万元，流动资金中自有资金 万元。 | | | | | |
| 其他情况说明 |  | | | | | |

注：1、无相关情况可不填。单位情况除此表外，可另附文字和图片等其他资料加以说明。

1. 其他情况说明可填写企业经营状况、荣誉情况、业务情况等，除本表格外，可另附资料或文字说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2.4技术响应表**

**技术响应表**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响应 | 备注 |
| 1 |  |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根据标内要求复制) |  | 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
| 2 |  |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根据标内要求复制) |  |  |
| 3 |  |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根据标内要求复制) |  |  |
|  |  | … | 可自行添加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等要求，所投标的物与招标文件的规定有偏离的，应在此表中申明与技术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2、未在上表中说明的，如在响应文件其他内容中已有文字说明的，则以已有文字说明为准，否则，将被认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规定。但该表不作为投标人对所投标的物关于技术要求等详细描述和说明的替代。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2.5商务响应表**

**商务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类别 | 采购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 | 偏离情况 |
| 服务期/供货期 |  |  |  |
| 质保期 |  |  |  |
| 履约保证金 |  |  |  |
| 付款方式 |  |  |  |

注：磋商供应商应根据对照招标文件要求一一对应如实填写商务响应表，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未按要求填写的，有可能作负偏离处理。

磋商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2.6根据评分标准需要提供的资料（格式自拟）**

2.7磋商函

磋商函

嵊州市应急管理局：

（供应商全称） 授权 （授权代表名称） 为授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采购的有关活动，并对该项目进行报价。为此：

1、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

2、保证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

3、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4、我单位承诺如我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我方根据采购人要求完成本项目。**

5、供应商已详细审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如果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相互矛盾之处，我方同意按采购人的理解处理。

6、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采购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7、利益冲突：近三年内直至目前，我公司与本项目的采购人、采购机构没有任何的利害关系。

8、我公司近三年内没有行贿受贿记录；我公司没有被政府采购管理部门限制参加投标。

9、响应文件自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日起90天内有效。

10、与本采购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磋商供应商(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若不提供此函，做无效处理**

## 三、“报价文件”格式

#### 3.1 “报价文件”封面

**项 目 名 称**

响 应 文 件

**（报价文件）**

|  |
| --- |
| **项目编号：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 |
|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磋商供应商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 |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开标前不得启封** |

**3.2.1报价一览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投标报价（元）** |
|  | **大写：**  **小写：** |
| **质保期** | **年** |

**报价一览表**

说明：▲1.开标一览表中投标价为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项目总价（含税等费用），同时包括整个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有费用，招标代理费及其它需要的费用。

▲2.不提供此表格的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3.2.2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分项报价表**

采购编号：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分项 | 配置参数 | 数量及单位 | 单价 |
| 1 | 突发事件可视化指挥调度能力提升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说明：1.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表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2.此表的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总价相一致。

询价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3.3符合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是）

#### 3.3.1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相关证明材料（如是）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提示：磋商供应商应实事求是填写并提供本表。**

#### 3.3.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是）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七部分 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政府采购法规，结合本次所要采购服务的实际，按照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选择成交单位，特制定本评审办法。

一、总则

评审工作遵循公平、公正、民主、科学的原则和诚实、信誉、效率的服务原则。本着科学、严谨的态度，认真进行评审。择优选定提供服务单位，最大限度的保护当事人权益，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定，提出优选方案，编写评审报告。磋商小组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漏评审的有关情况，不得索贿受贿，不得接受吃请和礼品，不得参加影响公正评审的有关活动。对未成交单位，磋商小组不作任何解释。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采购工作的进行，一经发现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二、评审组织

评审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有关技术、经济专家共同组成。评审全过程由采购管理部门全程监督。

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磋商程序、磋商原则和方式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

1.1、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递交响应文件。

2、本次采购是根据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进行，各供应商第一次报价不公开。

2.1、如磋商小组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可以直接对供应商进行打分评价。

2.3如磋商小组认为需要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在线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磋商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2.4、本项目磋商采用在线发起询标（谈判）进行磋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做任何调整的情况下，参与磋商的供应商如有出现最终磋商报价超过响应文件中报价的，则该供应商的报价按无效处理。超过规定时间提交的最终磋商报价作无效处理。

3、评审原则和方法

3.1、磋商小组负责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并作出评价。磋商小组认为必要时，可向供应商进行质疑。磋商小组有权决定全部或部分供应商响应文件无效。

3.2、磋商小组将分析合格供应商的各项指标，而不是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选出成交的供应商。

3.3、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磋商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如竞争性磋商文件所列采购内容明确不需要修改的或供应商响应文件清楚明确不需要澄清的，可以不进行磋商环节，直接要求供应商进行最终磋商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制定的评审办法对供应商进行评审排序，将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向采购人推荐其为成交供应商；**

4、响应文件的澄清

4.1、为有利于对响应文件的比较和评议，必要时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并作出书面答复。书面答复须有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并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四、评审细则

**一、报价评分：30分**

1、以投标供应商的有效投标价中的最低投标价为评标基准，得满分30分。报价评分结算公式为：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价)×30%×100；

2、如果某些（个）供应商投标报价超出该采购预算，该供应商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二、技术、服务、资信、业绩综合评分：70分**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评分项目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1 | 企业资质  （9分） | 投标人具有卫星通信业务运营资质文件得5分，否则不得分。需提供相关资质复印件。 | 0-5分 |
| 投标人具有以下有效证书的，每有1个得1分，本项最多得4分： （1）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标准证书； （2）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证书； （3）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4）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证书； 注：投标人需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0-4分 |
| 2 | 企业实力  （3分） | 根据投标企业规模、经营状况、公司信誉等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横向比较打分(0-3分) | 0-3分 |
| 3 | 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基本情况（18分） | 根据投标产品的主要技术参数情况及设备先进性、普及性进行打分，视偏离情况扣分（标注▲部分为重要指标要求，每有一项负偏离扣2分，扣完为止；其他未标注部分，每有一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  注：技术指标证明文件材料为所投产品的检测报告或产品彩页等能够反映产品技术参数、性能指标的及相关资质的证明材料。 | 0-18分 |
| 4 | 项目服务方案  （10分） | 1、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机构等情况，以及服务承诺的可行性、完整性以及服务承诺落实的保障措施，横向比较酌情打分。（0-4分）  2、承诺接到招标人通知后1小时内到位的得3分，2小时内到位的得2分，3小时内到位的得1分，超过3小时的不得分。提供承诺书，加盖投标人公章。（0-3分）  3、投标单位有在项目所在地常驻的售后维护队伍，有在项目所在地服务经验并有固定的服务场所，并提供2个及以上通信类技术服务人员。每具备一项得1分。（0-3分） | 0-10分 |
| 5 | 培训方案  （5分） | 根据磋商供应商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分（包括但不限于对项目的理解、培训内容、培训计划、培训人员安排、培训时间等）。（针对服务项目特点和需求设计课程，培训内容描述清晰，提供详细操作说明），从有利于本项目实施角度进行打分。（0-5分） | 0-5分 |
| 6 | **现场演示**  (18分） | 演示所需设备由投标人自行提供。产品演示必须是真实系统，投标人自带相关演示设备，现场搭建系统。产品演示当天由投标人自行搭建演示系统。专家按照业主需求对产品进行提问，同时根据演示设备操作的便捷性、先进性、视频的清晰度、数据采集响应迅捷度进行综合打分。（演示时间为20分钟。）  （1）整体操作便捷,有公网情况下，能够将单兵快速稳定接入到省应急管理厅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平台并能够在此平台进行视频点调查看；（0-8分）  （2）整体操作便捷,无公网情况下，通过卫星便携站将前端采集设备（或手机采集视频）快速稳定回传到省应急管理厅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平台，并在此平台进行视频点调查看。（0-10分） | 0-18分 |
| 7 | 突发情况处理  （5分） | 评标委员会根据磋商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的突发情况处理预案是否完善、科学、合理等情况进行评审。（0-5分） | 0-5分 |
| 8 | 质保期  （2分） | 质保期基数为2年，每增加1年加1分，最高加2分。（0-2分） | 0-2分 |

三、说明

1、每个供应商最终得分=商务技术分值（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报价部分分值。

2、评标委员会推荐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如果得分相同则按报价从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为成交供应商）；如果得分相同，以报价低的优先；并编写采购报告。

3、所有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点后三位四舍五入。

4、评标过程中遇到特殊情况，由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开、公正原则，采取投票方式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决定。

参见本采购文件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中的相关内容，未尽事宜按有关法律规定处理。